

吴政办发〔2022〕16号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  
“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任务清单》和  
《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要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工（农）业园区、直属事业单位，区属驻吴各单位：

《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任务清单》和《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任务清单》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之举，是落实“六稳”“六保”任务的重要抓手。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全面把握 2022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新形势、新要求，通过“放管服”改革，加快打造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一流营商环境，促进吴忠经济又快又好发展。

**二、务求工作实效。**各牵头部门(单位)要加强与自治区牵头厅（局）对接，建立主要负责人主抓“放管服”改革的工作机制，落实“清单制+责任制”，聚焦突出问题，拿出务实举措，进一步抓好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各项工作，确保完成全年工作目标，切实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各县（市、区）、市级牵头部门(单位)务必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前将上半年、10 月 15 日前将第三季度、12 月 20 日前将全年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详见附件)报市政府督查室。

**三、强化督促指导。**市政府督查室要会同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建立工作推进情况定期收集和通报机制，实时监测、动态督导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对工作推进不力、进度滞后的适时开展专项督导，推动目标任务完成。各县（市、区）要同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改革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联系人：马鸿雁

联系电话：0953-212699 传真：0953-2129678

电子邮箱：wzsysb@126.com

- 附件:1.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  
任务清单
- 2.吴忠市落实《自治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  
任务清单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7日印发

纸发4份